

“博主求带飞”，他真的带粉丝“飞”了结果，自己栽了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陈璐萍 周洋

“博主的无人机居然能飞到我们飞不了的地方。”“博主的无人机居然没有禁飞限制”“博主求带飞！”……当王某喜滋滋地在某网络平台上展示自己的无人机高空飞行成果时，粉丝们炸开了锅，纷纷私信请教“破解之法”。

原来，王某是一名无人机爱好者，平时喜欢用无人机拍摄短视频并上传到自己的自媒体平台。凭借出色的摄影技术，王某获得了众多粉丝的追捧。为了获得更好的“驾飞体验”，拍摄到更美的风景，王某不满足于现状，但由于无人机出厂时设置了限高和禁飞区域，如果要让无人机飞得更高更远或者在禁飞区域起飞就必须到公安部门审批备案后向无人机公司申请解除限制。然而，为了破解这些限制，王某竟动起了歪脑筋——寻找“外援”。

他通过网络找到了同样是无人机爱好者的李某，希望通过他来破解自己眼

前的困境。哪成想，李某刚巧是一个技术咖，爽快地答应了王某的请求，利用境外网站购买了破解程序后，以远程控制的方式帮王某破解了无人机，并向王某收取了500元“好处费”。随后王某便在自媒体平台上展示了自己无人机高空拍摄的美景，这才有了开头的一幕。

王某也从粉丝热情的反应中嗅到了一丝商机。他找到李某，“我是平台博主，有客户资源；你是工科大咖，有技术优势。不如我们合作，我把有破解需求的粉丝介绍给你，你付我‘介绍费’？”“成交。”两人一拍即合。

经和李某商量，王某在某网络平台个人介绍页面标注出“有偿介绍破解无人机”的信息吸引粉丝。李某则通过境外网站购买破解程序，以远程控制的方式，陆续为王某介绍来的100余名粉丝破解了无人机的禁飞限制。李某看到替人破解无人机来钱快，还如法炮制发展了另外三个“中间商”。从2021年至2023年案发，李某通过王某等4人介绍

累计为200余次破解无人机，非法获利9万余元。

经审查，王某、李某的行为违反国家规定，为他人提供专门用于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程序、工具，情节特别严重，应当以提供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工具罪追究刑事责任。

2023年11月，宁波市海曙区检察院以提供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工具罪对犯罪嫌疑人李某、王某以及三个“中间商”依法提起公诉。

近日，法院经审理采纳了检察机关提出的量刑建议，判处李某、王某等5人有期徒刑三年至十个月不等，鉴于5人退缴全部违法所得，认罪悔罪态度良好，对5人适用缓刑，并处罚金。

检察官提醒：

使用无人机一定要遵守法律规定，擅自破解无人机一方面可能造成无人机程序出错，出现“炸机”等情形，危害不定公众人身安全；另一方面在禁飞区域使用可能影响公共安全、国家安全等。

友情提醒：
春节回家
这些东西不能带

人民网

一年一度的春运大幕开启，不少旅客提着大包小包，踏上了回家的归途。但也有一些旅客被安检拦下了，哪些物品不能带上火车、飞机、地铁呢？一起来看看。

哪些物品不能带上火车？

在火车站安检口，如果随身携带的物品不符合国家铁路局和公安部的规定，会被禁止带上火车。

白酒和生鲜：酒精浓度超过70%的酒类饮品属于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托运和随身携带。

如果旅客想要携带白酒回家过年，白酒应密封包装好、标识应清晰，且度数不得超过70度，累计不得超过3000毫升。

活鸡活鸭禁止携带上车，但密封包装好的鸡、鸭、腊肉、海鲜等生鲜年货可携带上车。

充电宝：标志清晰的充电宝、锂电池，单块额定能量不超过100Wh（瓦时），约27000毫安的充电宝可以带上火车，含有锂电池的电动轮椅除外。

工具农具及日用品：烟花爆竹，刀刃长度超过60毫米的菜刀、剪刀、水果刀等日用刀具，焊枪、锤子、铁锹等工具农具都禁止携带乘车。

携带染发剂、杀虫剂等自喷压力容器的，单体容器容积不得超过150毫升，每种限带1件，且累计不超过600毫升。

携带香水、花露水、喷雾、消毒凝胶等含易燃成分的非自喷压力容器日用品的，单体容器容积不得超过100毫升，每种限带1件。

铁路工作人员介绍，对于禁止携带上火车的物品，旅客可以将其寄存在车站，委托朋友帮忙取走或者办理托运寄送，但烟花爆竹、管制刀具等绝对不允许带进站。

建议旅客在出行前登录12306网站或者12306App查阅，查询具体哪些物品禁止、限制携带，哪些物品可以托运，避免影响出行。

哪些行李不能带上飞机？

液体：根据民航相关规定，旅客不得携带单体超过100毫升的液态物品乘机。

随身携带少量旅行自用化妆品，每种化妆品限带一件，液体体积和容器体积都不得超过100毫升。超过100毫升，则需要托运。

酒类：标识全面清晰且置于零售包装内，每个容器容积不超过5L。

酒精度在24%（含）以下时，托运数量不受限制；酒精度在24%—70%（含）之间时，每位旅客托运数量不得超过5L。

酒精度超过70%时，不可随身携带和托运。

充电宝：旅客所携带的锂电池、充电宝的标识须全面、清晰且易于辨识。

额定能量超过160Wh的锂电池、充电宝不可携带。

哪些物品不能带上地铁？

枪支、弹药、管制器具和爆炸性、毒害性、放射性、腐蚀性物质或者传染病病原体等危险物质及其他违禁品、管制物品；

犬只、活禽等可能影响他人安全的动物（有识别标志的服务犬，小型宠物如乌龟、金鱼等且自备装运容器的除外）；

易燃性、有严重异味、外表尖锐或者其他易污染、损坏设施、易损伤他人的物品；

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禁止携带、运输的物品。



整体运行平稳

国家医疗保障局最新数据显示，2023年1至12月，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总收入27110.66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总支出22043.12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整体运行平稳。

新华社 王琪 作

买了6条假蚕丝被，要求店家赔偿三倍货款 法院：知假买假，驳回诉请

本报记者 马丽红 实习生 林昱辰
通讯员 方思蝶

消费者在日常消费中购买到假冒伪劣商品，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提出惩罚性赔偿。那么，明知是假冒伪劣商品，买到后能否依此索赔呢？不久前，嵊泗县人民法院受理的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能给你答案。

蚕丝被因舒服透气深受广大消费者的喜欢。2023年5月底，消费者叶某在网上购买了6条桑蚕丝空调夏凉被、春秋被以及加厚的桑蚕丝被芯等，共花费3014元，收货地址为嵊泗。叶某收到货后，发现被子上标注的填充物为85%—90%桑蚕丝，于是拿去进行质量检测。质检公司出具的质检报告结果显示，其实际填充物为聚酯纤维100%，并没有

桑蚕丝。叶某认为，网上店家销售的商品以次充好、以假充真，属于欺诈行为，故诉至嵊泗法院，要求解除买卖合同、返还货款，并主张货款三倍的惩罚性赔偿。

后来，承办法官在办案过程中运用关联案件功能查询到，原告叶某于2023年六七月份在我省不同基层法院就有6起涉诉案件。承办法官对相关案件进行比对，发现案情存在高度雷同的情况，诉请理由也均为购买的纺织产品质检不合格，要求赔偿三倍货款。且原告在夏天购买多床桑蚕丝被，不符合季节特征，其与嵊泗关联点较少，存在知假买假的情形。最后，法院未支持原告叶某的有关诉求，对被告销售假冒商品的行为也予以否定。后经法院调解，原告叶某与被告解除买卖合同，被告返还货款3014元。

法官说法：

本案中，被告出售的商品不符合其在销售页面标注的填充物为85%—90%桑蚕丝的宣传。被告对原告构成根本性违约，原告有权通知被告解除买卖合同、返还货款。然而，原告以索赔为目的而购买桑蚕丝被，与消费者为了生活需要而购买、使用商品的目的不同，其行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的消费者的行为表现明显不同，有悖常理，具有知假买假的主观恶意，故无权主张标的额三倍的惩罚性赔偿。

“知假买假”的打假行为虽然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但同时，“知假买假”者将打假作为营利手段在一定程度上破坏了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经营者需要诚信经营，消费者也需要诚信消费。